

王林
著

H E I D A O H O N G X I N

黑道红心

HEIDAO
HONGXIN

谨以此书

献给世间那些痴情的女子与负罪的男人

一部中国版的《悲惨世界》

一对男女生死相依的动人感情

走近底层弱势群体的内心世界，你的心灵必将为之震撼

贵州出版集团
贵州人民出版社

王
林
著

H E I D A O H O N G X I A

黑
道
红
心

贵州出版集团
贵州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黑道红心/王林著. —贵阳: 贵州人民出版社, 2010. 12

ISBN 978 - 7 - 221 - 09223 - 6

I. ①黑… II. ①王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244285 号

黑道红心

作 者 王 林

责任编辑 陈 荣

出版发行 贵州人民出版社

地 址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

印 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

版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710mm × 1020mm 1/16

字 数 321 千字

印 张 20.5

定 价 33.00 元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 未经许可, 不得转载

凡购本社图书, 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, 由本公司负责退换。

服务热线: 010 - 59623775

目 录

第一章 回忆 1

这时，我才在心里慢慢地清楚，那一笔钱只能哄哥嫂一时的欢心，时光一久，命运终究还是要敞开它残酷的大门。上天还是有一片慈心，给出了一颗萤火虫似的光，指引着我飞向太阳。

第二章 混世 20

老人家们说男人都会有人来陪伴，女人都要是去陪伴别人的。这一句虽然封建思想浓重，但毋庸置疑也是最现实的事实。

第三章 邂逅 49

女人就是这块玉，她在我的手中，我野蛮的手，是猎兽的爪撕着刚刚捕到的食物。猎人啊！你的罪永远最大，书写在永不覆灭的纸页上，等待着世间末日到来的审判。

第四章 大雪 66

故事归故事，真实归真实，它们都已过去，染了时间的色彩。这时，我想起那个救我的女人，她对我的一切，都可以成为剧中的女人，可我却不能成为剧中的男人。

第五章 桑梓 90

那些事，能与人一去不返，那就好了，一个地方的一点痕迹被时光磨灭，剩下的只是一片空白，一腔乱如丝麻的秋叶地。

第六章 共存 115

他们怎肯留下我这种无能的人。第二次的离家，我永世不要回来了，哪怕是死在外面，我发誓，这是诀别，若有悔意，天打雷轰。

第七章 受困 136

计谋，就是做出别人意料不到的事，凡是你认为不可能发生

的事，你都要注意，因为不可能的事最能攻击你，对手一定会想尽办法来运筹它。

第八章 遭劫 167

世俗啊！你是丑恶的人培养出来的魔鬼，你是一种发现不了的瘟疫正在四处蔓延，不经意，不，就是经意也会受不住你的毒，要用什么样的精研良药又要用什么样的坚强力量去抵抗你？

第九章 报仇 184

有时候，我甚至怀疑我是上帝抛下可怜物的结晶。这世间的一切都太过悲惨绝伦，我想到了一生以来所有的事情，为什么刚生命有了一点起色，老天就要去毁灭它？

第十章 重逢 214

我还是当年的我，只是没有了那一腔热血，沧桑的眼睛感受到了世态的炎凉。梦，是碗碟从高空落下来，剥夺了装饰的绚丽，呈现了应有的样子。

第十一章 破碎 234

我好像记得曾经听人说过，有一种人屈辱别人自己感到快乐。你向他跪下，向他哀求，他能得到高大的和虚荣的满足。

第十二章 罹妇 251

她想到那年带着弟弟离家，一路的流浪，多么的幼小；现在，少年姑娘长大了，成长是多么的辛酸，多么的坎坷，情不自禁让她热泪盈眶。

第十三章 母女 269

这亲情，不是仅仅用血缘来衡量的，而是用感情。感情胜过一切，感情能穿越任何世俗的城墙。

第十四章 咳嗽 286

我没有家，没有朋友，没有爱人，在哪里都一样，我成了真正的天涯浪子。灯火，依然辉煌，哪个城市都是一样，冷冷清清。

第十五章 圆月 300

家，这个字的横梁之骨是和谐与美满；财富，其实只是事业

的梁骨。家与事业不能融为一谈，我的家很幸福，这份幸福是早就应该有的。

尾 声 318

需要你时，你要去付出，因为付出是伟大的，伟大的就是付出，它需要人去做。

第一章 回忆

别了，白手帕

舒 婷

在某个城市某条街某个烫金字的门口
有位男人取出一方折叠整齐的手帕
给一位姑娘包扎她受伤的裸足却没有被接受
从此那个门口在哪条街哪个城市都说记不得
手帕洁白地文雅地斜插在男人的西装大衣
每逢雨天晴天不雨不晴天姑娘的伤口还痛着

说不清过了多少天多少月多少年
那男人那姑娘的心理有了许多季节的转变
他们相逢在门内当然不是在那条街那个城市
他不是男人是公文包她不是姑娘是文件
他们温和地问候温和地道别温和地揩揩鼻子
白手帕尴尴尬尬红血痕悄悄移位播在心间

他们通晓百鸟的语言却无法交谈
只把名字折叠成小小的风筝高高放飞渴望被收读
“画得再圆都不算艺术如果你不在这圆圈内”
男人在公文上每画一个“扁”都折断一支笔
“可是在什么地方我还能找到你呢？”
姑娘从通讯录上划掉一个电话号码据说没有哭

这个夜有些凉，尤其是在这下半夜，寒霜初落，枯枝打湿。秋冬交换之界，要是穿得单薄了一些，便能生出病来。S省这块地方，冬季一到，

雪下得是比较大的。我清楚地记得我已经经历了七场雪。同样，我在这块地方生活也跨七个年头了。七年不是短暂的时间，漂泊的岁月最是漫长。夏展俊，这是我的名字。那年年轻气盛，兼之受不了哥嫂的白眼，跑到了这个城市。二十岁的少年，年少轻狂，气盛不屈，为挣钱，为活出尊严，狠命地打拼。父母较早的湮逝扭转了孩子的命运。哥未婚，母亲离世；哥婚后，父亲长眠。前脚的去后脚的来，没有怜顾活着的人。在寒碜的家檐下，苦自然吃了不少。逃开那个家庭，逃开，可以这么说。迄今没有回去，落魄在城市一隅，迄今我也没有听到有关哥哥找弟弟的这类消息与启事。

天不佑人，苦儿难欢。满怀抱负的少年期间漂泊流浪，我不怕，毕竟不失自我。人啊！不能失去自我，也不能久处迷茫。七年回顾如弹指，时光似这秋夜瑟瑟的风，寒渗骨髓，一去不复返，去的又是如此之快。那年的灯火，辉煌煌煌，至今仍有感触，记得最深的是霓虹灯的闪烁，哎！回想起来，一声叹息，无限感慨。今朝的灯火，一如当年，可它已变得冰冰凉凉，拉着人单调的身影，备觉孤茆。消极是心灵底处难愈的创伤。阿虎说我是怪人，不苟言笑，给人一种恐惧感，难以靠近，少朋友，难结交。杨砮说这怪人是最好的，在我面前做事可以视为无物；反正他不怕我。我不反驳，是褒是贬的话都随他去。最大的伤是心伤，心伤难疗，不疗便痛，久痛可成疾，很多人为此而死，可我仍苟活到今天，是天幸，是时辰未到，还是别的什么原因，我就不得而知了。

水泥马路两旁高高的灯盏早就亮了，凄凄惶惶的，发着昏暗的光。我独自走着，略低着头，两手抄在裤口袋里。这里的车辆较少，不时来一辆，夜空下发出尖锐的呼啸声，甚是刺耳。我必须说明我做的事，定身是不能在市区闹噪拥挤中，那样是会提心吊胆的。我现在感到冷，是上半夜因债务斗殴，动了力，出了汗，现在静下来，秋的夜晚，难以抵抗。

一场群斗，因警车的到来而四散，谁也没有赢，谁也没有败。他们去了酒吧仰灌，然后弄女人。我离众而去。阿强说女人能给人一种快感，一种刺激。我仍漠然。

福人多畅，贫者少顺。三年前，我尚未进入这个团伙中，还是某工地里的一员苦力，钱不多，但都是自己挣来的，不受恶言，远离欺辱，周围都是一样的人，心灵也得到宽慰。我知道有这个必要解释一下一员苦力如

何变成了街头斗殴中的人。说出来我的心就悲凉，那是因为感情，难疗的心伤便是溃烂在这里。不愈的疤，揭开是这样的痛，好像又撒上了几粒盐子。

不懈的努力，近四年的积积累累，我挣了两万多块钱。原本打算带上在家乡看来不错的这一笔数字归家，惠和哥嫂，化去前仇，可让自己有个家，不再漂泊；我累了。心里是这样的琢磨，可上天偏偏要给你一些事发生在人生的道路上。三年前，某个夜晚，比今夜还要冷，还有细屑的雪霰在落。我认识了一个女人，从相识到相恋，不过短短的几日。我们都是内心的需要，只身支影的两个孤独的人相遇走到了一起。女人面色恹恹，体质羸弱。她和我一样都是乡村来到城市中的人，她挣钱是为了给自己治病，而我只想有个定所称家，仅乞的不一样而已。两万多块钱，我摈弃了先念，全拿出来给这个女人到大医院里看病。那点钱对这么可怕的病来说，根本算不了什么，很快就花完了。所幸女人的病也好了八成，抑制住了恶化的势头，有时间再去作准备。两个月的医疗，女人的脸上增了光彩。两个月对四年来说，它的时间概念是渺小的，可我不后悔，一丝也没有。

我和女人住在一个简陋的小巷里面，我干活，她养病。有个女人在身边，少年的心头是那样的激荡，勇气大增，再累的活儿，也能拍拍胸膛挺下来。夜里活儿也去，晚上回来，能吃上一碗热乎乎的东西，这最让人增精神。

我不让女人出外寻活，是怕因活而把她的病累出来，那就不好了。我知道这个家正似一棵小树苗茁壮成长，最后可以遮挡人世间的风风雨雨。我从女人的眼中看出来，她承认了这一切。这是她的家，我是她的男人。

亲人，你的无情比世上任何一种刀都要锋利，何况是手足。这时，我才在心里慢慢地清楚，那笔钱只能哄哥嫂一时的欢心，时光一久，命运终究还是要敞开它残酷的大门。上天还是有一片慈心，给出了一颗萤火虫似的光，指引着我飞向太阳。女人是我的太阳，对她的好，好过了对自己。寒冷的冬天一颗叫温暖的种子蓄在心田，等待着时刻。树吐芽，雪融化，春天来了，女人的病没有根除，我对她说不要担心，我一定会挣足了钱把她的病治好。女人很是放心，微笑着点头嗯声。当时情景，此时此刻宛在眼前，画面清晰得毫无残缺，好像没有经过时间这辆列车的载运。

世事无常，风雨难测，病来犹如风至花谢。在来年的五月里，树上的叶子正值翠绿的时刻，女人的病骤然恶化。我相信，没有我，女人早已不在人世，可是有了我，无奈痛苦就似一根绳子紧缚双手，一筹莫展，扼腕悲愤。女人怎么能死呢！家怎么能破灭呢！为了她，也为了我自己。

“展俊，看来我是逃不过这次了。”女人细瘦的手抓着我的手腕说。她苍白的脸和医院白色的床单一般。

“不要胡说，怎会死的？”我说。我不忍看，把头扭向了别处。

一把刀在我胸膛里绞。在那个多云的夜里，天地很黑暗，我偷了五辆自行车。以此之数，我一连干了五晚。好多的乡村孩子到了城市中来，均犯下了罪，遭人唾骂，我自始至终都相信是出于被迫，上天对人的不公平。我不干活了，整日在大街小巷里东张西望，晚上过来寻寻觅觅下手做事。这样我就认识了阿虎。遇到他时，他正在殴斗，一对三，我上去给他解了困。

我们结识后，他带我进酒吧，为了感谢，请我喝酒，还说我力气大，能打，愿不愿意跟着他们后面干，能挣大钱。“能挣大钱”这个字眼是诱人的，对我来说更是不可抗拒。我虽清楚他这“能挣大钱”，比我盗五辆自行车严重多了，无奈便是没有办法。为了女人的病；那晚我喝了七瓶酒，不省人事，生平从来没有过。

事后，他给了我很多钱，并且告诉我明晚到什么地方寻他。离开酒吧，我揣着滚烫的钱去医院见女人。女人问我哪来的这些钱。我对她撒了谎。但愿她永远也不要知道真相，好的分享，坏的藏着，把它埋在心底就可以了。有了钱，女人便能活下去，我晚上干活回家就能吃上一碗热乎乎的东西，你瞧瞧，钱这东西能让多少事情有发展，它是多么的重要啊！

阿虎说的地方，是一家夜总会，门外墙壁上“魅彩焦聚”四个招牌大字，极是抓眼引人注目，我从来没有踏进过这种场合。里面的灯火闪耀，五彩八色，甚是刺目，第一次进来的我眼睛都睁不开。人员拥挤，摇滚震耳欲聋，心都扑扑的，整间大厅听不到人声。我虽在城市里待了几年，但这种场面，还是让我不觉心惊胆战。我惶恐着脸左寻右顾，倒是阿虎先看见了我，叫了一个人过来指地方给我看的。

我到那地方去，阿虎他正斜躺在沙发上，怀里搂着一个妖艳的女人，一手端着洋酒在喝。我向他说：“怎么在这里？”

“你不喜欢？”他推开女人，坐直身子问我。我没有开口。他又说：“坐，我给你介绍几位人物。”我没有说什么，坐在了沙发的一边。他把玻璃桌上的一包香烟推给了我，说：“抽。”香烟轻轻地滑到我的跟前，我取出一根，那个妖艳的女人动作倒是快，抓起桌上的打火机，打着给我点起来。这是这类场合服务必须具备的，我不知道，那妖艳女人给我点了三次才把我的烟点着，惯以生活在这种空间里，像她一样的女人，仅岂一举，就可以把我看得透透彻彻。阿虎掏出一部黑色手机，一边按数字，一边指着我向女人说：“去，替他按摩按摩，若不是他，老子今晚就不能让你爽了。”

电话通了，阿虎边吸着烟，烟雾缭绕在脸前，边大声说话，几成吼叫。

那女人朝我移身过来，伸出两条白白的圆胳膊环我的脖子。我感到不习惯，让了开去，摇手说：“别，我不需要。”女人停下了手，扭头看阿虎，两片长长的睫毛在酒色的光晕中眨呀眨的，是在询问，要不要再向我下手。

阿虎嘴角挂着笑，没有理会这一切，只顾对手机大叫。女人没有再向我过来，我松了口气。阿虎打完电话，问我说：“怎么？第一次来啊！”我没有开口。他又说：“没有关系，不要怕，又没有人会吃了你。这女人你要不要？今晚让给你如何？”

我忙摇头，说：“不，我不要。”

那女人突然哧地笑了出来，说：“虎哥，这个男人怎能吃了我，只怕我把他给吃了。”

阿虎“哈哈”一笑，伸手把她一下子拉了过来，那女人就顺势跌在了他的怀里。他在她红艳艳的嘴唇上，梆地亲了一口，说：“那就让我来吃了你。”两人在沙发上摸摸捏捏弄了一会。这场面让我面红耳赤。

约过了半个钟头，来了四个人。我侧目看见第一个人，他剃着平头，个子高高瘦瘦，颧骨凸显。第二个，肥肥胖胖，腆着一个啤酒肚子，走起路来，左右摇晃。第三个，穿着一身休闲衣服，挺年轻的，跟我在上下之间。最后一个，西装革履，四十来岁，戴着一副墨色眼睛，威威武武，给人第一种感觉他就是一群人中的头首人物。阿虎起身向他说：“龙哥。”

我自觉地站起身，不知如何开口，就没有开口，只朝四个人看着。

四人坐了下来，阿虎给烟，各自点了一根。那龙哥两指夹烟，指着
我，向阿虎说：“你说的人，就是他？”

阿虎散完烟，坐下说：“是，力气够大的。”

“光有力气顶什么用？有这个才可以。”龙哥点了点自己的头，意思是
是要有脑子。

阿虎说：“反正现在正缺人手，与其空着，还不如让他填上。”无所谓
似的。

龙哥“嗯”了一声，说：“叫什么来着？”

阿虎说：“夏展俊。”

龙哥说：“看来不像这里的人？”自坐下以来，他就没有正眼看过我，
只是在来时扫了我一眼，算是看见这里还有我这个人存在。

阿虎说：“嗯，应该不是。”

龙哥问：“哪儿人？”

阿虎转头朝我看来，问：“兄弟，你从哪个地方来的？我倒忘了问
你。”一句话，就可以看出这个人做事没有脑子。

“H省。”我回答说。

阿虎再问我，说：“你愿不愿意跟在龙哥后面干？出生入死，在所
不辞。”

我知道女人的生死现在就操控在这个叫龙哥的手中，我这一句的回答
至关重要，阿虎有心拉我，是因昨天他打架我帮解困兼晚上喝酒之故，但
现在就要靠我自己了。我想了一下，说：“能跟在龙哥后面，比跟在那些
包工头子后面好多了。”

“这是自然了。”阿虎肯定地说。

龙哥饶有兴趣地看了我一眼，说：“挺会说话的啊！”似看穿了我的心
思。我没有开口。他又说：“看来你来到这里，还受了不少气，现在想要
翻身啊！”这次带着揶揄味。

我深吸了一口气，说：“因为我需要钱。”

“对，他要钱给人治病。”阿虎从中说道。

龙哥沉吟了一下，朝我说：“你女人。”

我犹豫了一下，承认说：“是。”我本打算把这事隐下，不料被他一口
道出，我只能如实了。我心想难怪他是这一群人的首领，此人不简单啊！

与此同时我眼角的余光发现高高瘦瘦的那个人脸上闪出了异样的光，好像是想到了很久以前的伤心事，触动了脸上的肌肉，显出了这个大概连他自己都没有察觉出的表情。

龙哥伸手过来拍了拍我的肩头，笑着说：“你这样的人，我见的多了。我姓张。”

张龙，我在心里默念了一遍。他既然把名字告诉了我，我就知道他带我入伙了。我朝另三人一摊手，说：“不知这三位？”

“你叫我阿强吧！”那个高瘦的人说。他语气挺温和的。我向他伸出手。我们握了握，我没有多看他的脸，防止没有必要的事发生。

“我叫柳坤。”那个肥肥胖胖的人，颇具豪爽地说。我也同他握了握手。

“有酒一起喝，有钱一起花，有女人一起玩。——杨经。”那青年自我介绍。他最精悍，应是年青的缘故。

同他握手时，我说了一句：“以后多多关照。”

“没问题，我13岁就出来混了，到今天还没有遇上我怕的人。”他说着，又捏嘴吹了一个口哨。

走过来一位上了年纪的女人，40出头，妆化的光彩，掩饰了原有的年龄。杨经说：“苗姐，给我们叫两个妞过来耍耍。”

那苗姐看得出来跟他们极是熟悉，满脸堆笑，说：“小经子，我特意为你物色了一个，还是一个雏的，满不满意？”

杨经一听，乐了起来，搓着大腿哈哈大笑，说：“苗姐对我就是好，杨经这里谢过了。”

柳坤一脸的不欢，啐了一口吐沫在地下，说：“雏的有什么好的，她们只会叫痛。我要那屁股大大的，大奶子有这么大。”他两手一扬，比画给苗姐看。

苗姐一笑离去。不一会儿，来了五个艳装女人，香味浓酽袭人。有一个，我看见她眼眸里闪过一丝慌张，却也没有什么过多的惧意。其余的就大大方方，家常之事。对比之下，她就应该是苗姐所说的那个雏的吧！果然没有错，杨经眼尖，一把就把她拉到了自己身边，唯恐他人抢去。他哈哈一笑，说：“给我看看，到底是不是雏的，没有被人干过。”他把她按在沙发上，强硬脱下短裤，在胯部弄了弄，然后得意一笑，说：“哈哈，当

真不假。”那女人挣扎，却无补于事。她没有开口叫。杨经抱起她，就去房间了。

这样的场景，直看得我触目惊心，骇然不已。有个女人坐在我身边，软软的身子依了过来。我一抬手，把她推了开去。她看了我一眼，又偎了过来，并且把手放在我的大腿上。我拿开了她的手，说：“我不需要。”

女人便笑了起来，柔柔地说：“第一次来啊！没有关系的，喝点酒，就可以了。”她倒了一杯酒，移到我的面前。我怕真的就可以了，不敢去喝它。柳坤横抱一个女人，在她身上摸擦，又啪啪拍了两下，邪笑，说：“够弹性。”然后又把女人翻过来，在乳房上抓揉，说：“够性感。”

我直愣愣地坐着，只感到惊心动魄。我身边的这个女人，见我如此，就没有再动手。他们各抱了一个女人进了房间。我一个人坐在这里，只感到喘气粗重，却没有一丝力气能提上来。那女人应是感到索然无味，不知何时走开了，这是我所不知道的。待到我清醒过来，他们已经完事，一个个都出来了。这期间约有两个小时。只有杨经还没有出来，一个雏的应是他精神饱满。

各点燃了一支烟。龙哥对我说：“你女人得了什么病？”我对他说了。他说：“嗯，这是挺严重的。不过，我向来相信有钱能使鬼推磨，你明晚再过来，我交给你一件事办，干好了，少不了你的，你女人的病也就好了。”说的倒动听啊！重赏之下必有勇夫，他是这种想法，更何况我现在的处境。

出了夜总会，我在路边的小摊贩那买了几斤水果就往医院去。女人的脸色比前几天好多了，红润而有光泽。她说：“展俊，你说我会死吗？”

我坐在床边，温柔地抚摸着她的额头，说：“放心，不会死的。”

她从被窝里抽出手，握着她额头上我的手，说：“可我睡着的时候，分明能听见沙沙的声音，好像是什么东西正在朝我走来；大概是死神要来拉我了吧！”

我说：“这是心里作祟，乱想多了；你会好起来的，我们以后的路还长着呢！”我拿水果刀，削了一只苹果给她。

一整日，我都守候在她的身旁，以便她需要什么，我可以及时去弄。到了月胃苍穹我才离开医院，向那家夜总会走去。龙哥，阿虎，柳坤，阿强，杨经，他们早已坐候等我了。对于迟到，我心里掠过一丝歉意。

“来了。”龙哥微笑着朝我说。

“嗯，是的，龙哥。”我坐下来，环视左右，见他们只顾抽烟，桌上有酒也不喝，身边亦不再依有女人，神色间多了一层严谨。此情此景，就知道有重要的事要干了。

“抽支烟。”阿强随手扔给了我一根香烟。

我接住，放在耳朵上夹着，没有点着抽。我说：“龙哥，你有什么事要我做的，就直管说吧！”

“够爽快。也够聪明。”龙哥满意地笑了。

随即，他把整件事情和行动计划详细对我说了一遍。龙哥对我说的也够直接，没有转弯抹角，更没有委婉，是什么就是什么，不管我什么心理，更不管我脸上呈现的那种强行控制的表情，他只说他的。我明白了，他是要我拿一箱钱向一个团伙交换摇头丸。本来生意的交易是简单的，给钱给货。然而，在这箱钱中他们却做了手脚。这时，龙哥取出一只黑色手提箱，放在桌上，打开盖子，里面全是钞票。我心中一个惊呼，这对我来说简直是一个惊天的数字。我知道这些钞票中，只有上面一层是真的，下面全是假的。这在交换过程中，一旦露馅，后果将不堪设想。听着他指指点点教导着我，我心中直喘。我到底做不做这一切，事压眉头我却拿不定主意，有些意念摇动了。若做，生死悬在一线，又岂是我所料？若不做，女人的病——哎！希望在我的这一念之间。横心一搏，铤而走险，我这样想着，待到女人的病根除了，远离这群人，永远不接触，去过平平淡淡的幸福生活。我默默地安慰自己，尽量往好的地方想。

“你拿到货后，从这里，再从这里——速度放快点，他们就是发现了也迟了。这里有人接应你。”龙哥摊开一张地图指给我看。

我端详了一会儿，说：“清楚了。”

“好，那就行动吧！祝你马到成功。”龙哥把箱子合上，推到我的跟前，直视着我说。

我看着他的目光，点了一下头，说：“好的。”我拎起箱子，出了夜总会，朝他们给我的地点走去。华灯初上，车水马龙，灯与车交错着，深穹中鸟瞰下来是一座宏伟的宫殿。这一次的交易他们中任何一人都可以做，而且比我做得还要好，为何他们自己不去做，而要选上我。那是因为他们想要货，若没有我便要动真钱。现在不仅把钱省了下来，且还白白的得了

一批货。我的生死对他们来说是无足轻重的，不成功便罢，成功皆大欢喜。这个险他们自己不愿去冒，所以就叫上我了。清楚了这件事的前因后果，我冷笑了一下，抬头望了望黑幕中的天空，有星滑落，是陨星，拖出长长的尾巴，瞬间闪亮，好漂亮。

我到达了指定地点。那是一间厂房，四周规模颇为宏大，不知是做什么用的。我一进入，便有一人朝我迎来。那人留着长发，遮半边脸，只露出一只眼睛，凶悍有神，嘴角阴笑；穿着短袖衫，两臂肌肉粗圆，道劲十足，左拳击着右手心，说：“你是谁？干什么来的？”

“龙哥叫我来的。”我尽量提高声调，把紧张压下。我不知道他是不是就是交易的人，首先便亮出了身份。

“噢！面目不太熟悉啊！”他停下脚步说。

“新来的。”我说。看来我亮出身份是正确的，他就是交易的人。

“有气魄。”他噘着嗓子说。

“货呢？”我大声问。

他退了几步，笑了一下，两手一拍，“啪”的一声，叫：“现身吧！”或从上跳，或从一边闪，一下子涌出了四五十人。那人说：“小猴子心急，等不了叙旧，好，道行规矩，先见钱后见货。”

先见钱后见货，这个我知道，行动前能告诉我的龙哥都告诉了我。我把箱子平托，打开盖子，朝前伸去。个个似鹅颈子探望了过来，张着嘴巴。那人微笑着，走近我两步，伸手过来。我把箱子一合，“啪”的一声，拎到了背后。那人笑容一失，错愕着一张脸，说：“你这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欺负人是不是？看我是新手。钱见了，货呢？”我不弱地说。

那人又笑了起来，说：“哪里！兄弟误会了。好，给你见货。”击了一下掌。

从一堆钢材后面走出来一个人，手中提了一只箱子，走到那人身边，把箱子给了他。那人拿到箱子，用我同样的动作，平托箱子打开，递给我看。我不知里面是真是假，反正伸首一看，佯装成内行。这个龙哥就没有教我了，若两方均无信用，全是小人，那也怨我不得。我头一伸，他便把箱子合上了。

“交换。”我说。我不想拖拖拉拉，白费时间。

“好。”他向我走来，我迎了上去。我俩换过箱子，然后握了握手。他

说：“成交愉快。”

我点了一下头，说：“嗯，成交愉快。”

他打开箱子，从上面抽出一张钞票，凑上嘴吹了吹，又用中指弹了弹，倾耳听听。最后又摆了摆，侧着脖子对着头顶吊的一盏灯，迎光望了望。弄了一会儿，他说：“跟龙哥做生意就是好，这批货不是容易到手的。你看货。”

“不必了，龙哥说他无小人之心，相信你的。”我说完，他就哈哈一笑。我说完就转身向外走，把那颗剧跳的心强行安稳下来，步伐用得跟平时一样。

“你回去告诉龙哥，我与他生意常往，交易不断。”我听到后面送来这一句，不是身在险境，不是心跳如麻，只怕我会笑出来。

我走出门口，突然听到后面叫：“噫！这是怎么回事？这张是假的，不对，妈的，快抓住那人，敢吃老子黑。”里面传出一阵喝叫，向外追来。

我一听到这声音，便知不妙，撒腿就跑，出了门把速度调到最野。前面不远处有一只垃圾桶，里面放了一个箱子，是龙哥事先准备的，待我成了手，到这里来偷梁换柱，调换真假，引离目标。我一口气跑到了那只垃圾桶前，回头一看，尚未追上来。我把手中的箱子塞到了桶里，把里面的箱子拎了出来，折身向另一条路上跑去。我奔出一段，闻到身后喊杀声一片，愈来愈大。我回头一看，直吓得我魂飞魄散，只见四五十人擎着明晃晃的刀子紧跟在后面杀将过来，穷追不舍，慢慢迫近。

我感到心跳加速，这场面从未见过。若不是亡命逃跑，只怕早萎在地下了。我清楚，这一旦被追上，今晚非碎尸万段不可。我冲上一座台阶铺就的小山上，把箱子猛力掷向下面的水泥马路。箱子在昏弱的路灯光晕中成抛物线落下。

追逐的人群中有人大声指挥：“你们去捡箱子，其余的全跟着我去宰了那小子。”

这座小山被开辟成一片小公园，我绊绊磕磕翻了出去，朝接应我的人那地方跑去。进了一个胡同，后追人员只近不远，眼看着不出十分钟就被追上了。我很是紧张，气喘如牛，两腿发酸，也不敢放松一丝。突然，一团红红熊熊的大火从我头顶飞向后面去，带出虎虎风声，坠落在地下，铁与水泥相击发出一声巨响。这时，我看见杨经从墙头上蹿了下来，落在我